

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10020250801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606.97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食堂外墙维修改造2200平方米,操场、足球场、塑胶跑道、塑胶场地改造、宿舍楼外墙、实验楼外墙、教学楼外墙、图书馆外墙维修改造及锅炉房、南大门、校园文化广场改造、校园亮化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及施工(EPC)标段;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监理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及施工(EPC)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1.本次招标设计及施工(EPC)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2其他要求:(1)设计及施工标段联合体要求:①、若为联合体投标需满足以下条件:1)两个及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2)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3)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②、非联合体投标需满足:同一家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且[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2)设计及施工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须具备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监理标段: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证书。(4)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6)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2】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校园提升改造项目监理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本次招标设计及施工(EPC)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2其他要求:(1)设计及施工标段联合体要求:①、若为联合体投标需满足以下条件:1)两个及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2)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3)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②、非联合体投标需满足:同一家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且[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2)设计及施工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须具备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

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监理标段：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证书。（4）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5）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6）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06 09:00:00到2025-08-27 09:30:00。

获取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图纸等其他文件的领取详见招标文件下载页面。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7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7 09:30:00。

开标地点：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递交电子投标文件。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其他

建设地点：位于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察哈尔校区。招标规模：食堂外墙维修改造2200平方米，操场、足球场、塑胶跑道、塑胶场地改造、宿舍楼外墙、实验楼外墙、教学楼外墙、图书馆外墙维修改造及锅炉房、南大门、校园文化广场改造、校园亮化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城南街75号

联系人：云旭川

电话：18047121221



邮件: 3620515263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领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盈嘉国际2504室

联系人: 李永军

电话: 15326003977

邮件: nmgjh1123@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永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